

马克思经济学与西方新制度 经济学的企业理论比较

顾钰民

(复旦大学马克思主义研究院,上海 200433)

摘要:马克思经济学与西方新制度经济学都有完整的企业理论,本文就两大理论体系中企业的起源、性质、产权结构等内容进行比较研究,梳理出两者不同的分析思路、分析视角、分析特点,既看到相同点,又看到不同点,为更好地吸收和借鉴西方新制度经济学的企业理论、发展马克思经济学的企业理论提供基础性依据。

关键词:企业理论;产权结构;比较研究

中图分类号: F064.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7-7685(2009)06-0004-07

企业是社会经济的细胞,是现代生产活动的基本组织形式。马克思经济学和西方新制度经济学遵循不同的思路研究企业问题,形成不同的企业理论。对二者进行比较研究,有助于从不同的视角深化对企业制度的认识,为我国企业改革提供科学的理论支撑。

一、马克思经济学的企业理论

企业理论是马克思经济学研究生产问题的内容之一,生产的进行和效率的提高离不开生产组织形式的不断创新。从微观层次上看,这一矛盾运动过程表现为生产力的发展与企业制度的演变。

(一)企业的起源

马克思以生产力发展为基本线索来说明企业的起源。他认为,企业的产生源于生产力发展而导致的社会分工和协作。社会分工包含两个层次:一是社会各产业之间的分工,这是宏观层次上的分工。二是生产某一产品之间的分工,这是微

观层次上的分工,与企业的产生相联系的社会分工是微观层次上的分工。社会分工的发展,首先使生产者彼此独立,每个生产者只是专门生产一个产品的某个部分。这种分工使生产专业化、工具专门化,从而有效地提高劳动生产率和整体的生产效率。但分工使生产者彼此独立并不能完成整个产品的生产,在分工的基础上还必须使彼此独立的生产者之间形成密切的协作关系,只有分工与协作的统一才是真正意义上的社会化生产。这就需要有一种生产组织形式,企业就是因分工与协作的需要而产生的生产组织形式,它既形成了分工,又实现协作。

马克思在分析资本主义生产的起点时指出:“资本主义生产实际上是在同一个资本同时雇用较多的工人,因而劳动过程扩大了自己的规模并提供了较大量的产品的时候才开始的。较多的工人在同一时间、同一空间(或者说同一劳动场所),为了生产同种商品,在同一资本家的指挥下

注:本文为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马克思主义与西方制度经济理论比较研究”(批准号:05BJJ046)的研究成果。

收稿日期:2009-04-23

作者简介:顾钰民,男,复旦大学马克思主义研究院常务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工作,这在历史上和逻辑上都是资本主义生产的起点。”^[1] 马克思这里所说的资本主义生产的起点,就是企业生产的起点。因为企业是资本主义生产的基本组织形式。分工与协作生产的客观要求产生了企业这一生产组织形式。同时,企业的出现又实现分工与协作的统一。社会化生产的要求与企业这一生产组织形式的出现,形成生产力发展与生产组织形式发展的良性循环,生产力因有企业这一生产组织形式而不断得到发展,企业也随着生产力发展而不断向其高级形态演进。

(二)企业的性质和功能

马克思认为,企业的基本性质和功能是进行财富的生产,并能利用分工、协作及由此带来的多方面好处进行生产。企业是因社会生产需要出现的,不进行生产的组织就不是企业。当然,这是就企业的最初形式而言。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企业的范围也在不断扩大,企业不再局限于只生产物质产品,从事流通和提供服务的经济组织也被纳入企业范畴,但这并没改变对企业性质和功能的定位,而只是其性质和功能内涵的进一步扩大。

从生产角度来定位企业的性质和功能,是对企业本身属性的界定。企业的这一性质和功能不会因为企业的经济性质不同而改变,无论在资本主义条件下,还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企业本身的性质和功能都不会改变。马克思对企业的研究并不局限于企业本身的属性,而是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两方面来研究企业理论。从生产力角度来研究的是企业本身的性质和功能,是关于企业的一般理论;从生产关系角度来研究的是企业的经济性质,即企业的产权性质。企业作为一种生产组织制度,其经济性质由产权结构的性质决定,不同的企业产权性质决定企业的不同经济性质,体现不同的经济关系。从生产力角度研究企业要解决的是这一组织怎样提高生产效率,从生产关系角度研究企业要解决的是在不同条件下应建立怎样的产权结构。马克思经济学中关于企业理论的这两方面是密不可分地联系在一起。企业的生产效率受企业产权制度制约,企业产权制度的变化,从根本上说为了使企业发展具有更高的制度效率。从这一意义来讲,研究企业的产权制度最终要落实于企业生产效率的提高。

(三)企业的产权结构

马克思对企业产权结构的研究是从两方面展开的:一是企业产权结构变化的原因;二是企业产权结构变化对企业发展带来的影响。

第一,企业产权结构变化的原因。马克思认为,企业产权结构变化的根本原因在于生产力的发展以及由生产力发展对企业规模扩大的要求。当机器大工业在社会生产中确立主体地位后,企业就成为社会生产的基本形式。由于机器普遍应用于生产,使生产的技术条件得到彻底改变。随着生产技术条件的进一步发展,企业规模也不断扩大,企业发展需要的投资量也越来越大。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社会劳动组织本身,从而社会劳动生产力的提高,要求生产大规模地进行,从而要求单个资本家预付大量货币资本。”^[2] 企业规模的扩大,要求投入资本的最低限额随之不断提高,这使单个资本的能力难以满足生产力发展这一要求。为解决企业扩大规模需要大量资本的问题,企业产权结构逐渐由单个业主的产权结构向股份制产权结构演变。马克思说:“在资本主义生产的基础上,历时较长范围较广的事业,要求在较长时间内预付较大量的货币资本。所以,这一类领域里的生产取决于单个资本家拥有的货币资本的界限。这个限制被信用制度和与此相联的联合经营(例如股份公司)打破了。”^[3] 马克思遵循生产力发展——企业规模扩大——对单个资本数量要求提高,从而使企业产权结构也发生相应变化这一思路来揭示企业制度由低级向高级不断演进的原因。从最初的单个业主制企业,发展为合伙制企业、工厂制企业、股份制(公司制)企业。马克思关于生产力发展决定产权结构变化的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在这里得到集中体现。

第二,企业产权结构变化对企业发展带来的影响。马克思认为,企业产权结构变化对企业发展产生重要影响。首先,企业产权结构变化使企业规模的扩大突破单个资本数量的限制,从单一产权向多元产权变化,企业也从个人企业向社会企业转变。马克思指出:“那种本身建立在社会生产方式的基础上并以生产资料和劳动力的社会集中为前提的资本,在这里直接取得了社会资本(即那些直接联合起来的个人的资本)的形式,而

与私人资本相对立,并且它的企业也表现为社会企业,而与私人企业相对立。”^[4]其次,企业产权结构变化使企业内部的各种关系趋于复杂化。因为产权结构变化,产权主体多元化,必然导致资本所有权与使用权的分离,资本所有者并不是资本使用者,而实际使用资本的,又不是资本的所有者。正如马克思所说:“实际执行职能的资本家转化为单纯的经理,即别人的资本的管理人,而资本所有者则转化为单纯的所有者,即单纯的货币资本家。”^[5]“在股份公司内,职能已经同资本所有权相分离,因而劳动也已经完全同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和剩余劳动的所有权相分离。”^[6]所有者不直接经营和管理企业,经营者不是企业的所有者,企业的产权关系就必然涉及多个经济主体,从而在企业中就出现委托代理关系。如何处理好企业中的产权关系及委托代理关系,成为现代企业发展必须要处理好的复杂而又重要的问题。

二、西方新制度经济学的企业理论

企业理论在西方新制度经济学中占有重要地位,其中科斯关于企业性质的理论、阿尔奇安的团队生产理论及所有权与控制权理论最具影响力。

(一) 科斯关于企业性质的理论

企业为什么存在?这是科斯的企业理论首先要回答的问题。科斯指出:“人们通常认为协作能通过价格机制来实现,那么,为什么这样的组织是必需的呢?为什么会存在‘自觉力量的小岛’呢?在企业之外,价格变动决定生产,这是通过一系列市场交易来协调的。在企业之内,市场交易被取消,伴随着交易的复杂的市场结构被企业家所取代,企业家指挥生产。显然,存在着协调生产的替代方法。然而,假如生产是由价格机制调节的,生产就能在根本不存在任何组织的情况下进行,面对这一事实,我们要问:组织为什么存在?”^[7]

科斯从现实世界出发,以现实世界中存在企业这一组织的客观事实为依据,从理论上解释在生产由价格机制来协调的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为什么会存在。科斯认为:“可以假定企业的显著特征就是作为价格机制的替代物。”^[8]科斯对企业性质的这一界定,要说明的是,在现实世界中,价格机制和企业这一组织(企业家)都具有协

调功能。那么,为什么在有的情况下是通过价格机制来协调,而在另外的情况下是由企业家来协调?对此,科斯把价格机制和企业组织这两种协调方式的特征做了深入的分析。他认为,如果人们想要控制别人和指挥别人,他必须支付给别人多于这些人在价格机制下所能得到的报酬,目的是能指挥这些人。但这只是问题的一个方面,因为在现实世界中,企业存在的目的是赚钱,而不只是付钱。企业之所以能存在的理由就是,它进行生产的成本要小于通过价格机制的生产成本。通过价格机制进行生产是有成本的,这种成本最明显的就是所有发现相关价格的工作而形成的成本。市场上发生的每一笔交易的谈判和签约的费用都会构成生产成本。虽然这些成本可以最小化,但不可能消除这些成本。当企业出现时,虽然契约不会被取消,但却可大大减少。通过一个契约,生产要素为获得一定的报酬同意在一定限度内服从企业家的指挥。这一定限度就是对企业家指挥生产要素权力范围的限定。通过对价格机制和企业组织这两种协调方式的分析,科斯的结论是:市场的运行是有成本的,通过形成一个组织并允许某个权威如企业家来支配资源,就能节约某些市场运行的成本。企业家必须在较低成本的状态下行使他的职能。因为企业家可以低于他所替代的市场交易的价格得到生产要素,如果他做不到这一点,就要回到由价格机制来协调的状态。

科斯企业理论的核心内容是对企业的性质做出界定:企业是一种协调机制,是一种能替代市场价格机制的组织。企业能存在是通过企业(企业家)的指挥协调,以低于市场价格机制的成本来进行生产。当企业不能以低于市场价格机制来进行生产时,这种协调机制又会让位于市场价格机制。把握科斯企业理论的要义,一是企业是否是一种具有与市场价格机制同样功能的生产协调机制;二是企业是否能以低于市场价格机制的成本协调生产。科斯就是从这两方面展开对企业的研究并形成他的企业理论。

(二) 阿尔奇安关于团队生产和所有权与控制权的理论

阿曼·阿尔奇安是新制度经济学派研究企业理论的重要代表,他有多篇关于企业理论的论文。

其中,有代表性的是他和德姆塞茨合写的《生产、信息成本和经济组织》。他们认为:“对经济组织理论来说,有两个重要问题——要解释是什么条件决定了专业化和合作生产的好处,是从像企业这类组织的内部还是通过市场获得更好,同时还要解释这种组织的结构。”^[9]

第一,关于团队生产的问题。阿尔奇安认为,从生产的角度看,企业就是一种专业化合作生产或是团队生产。作为团队生产,必须解决好两个重要问题:一是考核投入要素的生产力;二是确定对要素的分配报酬。如果报酬不与生产性努力相对应,那么该组织就没有提供生产性努力的激励;如果报酬与生产力为负相关,那么该组织将遭到破坏。阿尔奇安认为,考核投入要素的生产力问题,在通过市场竞争的产品交换中能很好的解决。如果经济组织考核得差,报酬和生产力之间仅是松散地相关,那么生产力将较小;但如果经济组织考核得很好,生产力将会很大。所以,考核和分配问题是企业作为一种经济组织首先要解决好的两个重要问题。在此基础上,阿尔奇安重点分析了企业作为一种团队生产的特点。由于进行合作的团队成员的边际产品不能直接被观察出来,一个团队给市场提供的东西可能被当作这个团队的而不是这个团队成员的边际产品。考核或确定团队成员的边际产品是需要很大成本的,这种成本呼唤新的组织和程序。如果没有成本就能观察到团队中各成员投入的行为,那么没有一个成员会有偷懒的动机。但由于互相监督必然会带来许多成本,所以当每个投入所有者作为团队一份子而工作时,他会有更多偷懒的动机。要克服团队成员的偷懒行为,就需要有很大的监测成本。所以,怎样才能降低这种监测成本,就成为团队生产要解决的核心问题。

阿尔奇安认为,在不同类型的企业中,降低监督成本的制度效率是不同的。其中,古典企业的效率最高。古典企业具有的特征是:“为使团队成员有纪律和减少偷懒,拥有剩余索取权的人一定有权力修改个体成员的契约条款和激励,同时没有必要终止或改变所有其他投入的契约。因此,寻求增加他们的生产力的团队成员不仅赋予监督者剩余索取权,而且赋予了他改变该团队的

个体成员资格和行为的权利。当然每个团队成员可以终止他自己的成员资格(即退出该团队),但是只有这位监督者可以在不必终止这个团队本身或他与这个团队的联系情况下,单方终止任何其他成员的成员资格,并且他能单独决定扩展或减少成员人数,改变成员的成分,或卖掉这个团队监督者所拥有的剩余索取权。正是这个全部权利的集合定义了古典企业(资本主义、自由企业)的所有权(或雇主)。”^[10]因此,古典企业的所有者或雇主是这个组织的当事人,他有着与其他投入所有者签订契约的权利,拥有剩余索取权,这样的制度安排增强了对团队生产中联合投入所有者偷懒行为的监测能力,从而降低检测成本。

阿尔奇安的团队生产理论可概括为以下几点:一是生产的专业化具有比较优势。这种比较优势形成了一组联合投入的团队生产,当由一个中心缔约人和许多投入者签订一个双边契约来代替全部投入者的多边契约时,就形成能促进团队生产的有效组织,这就是企业。二是团队生产的优势在于联合使用投入资源的产出要比分别使用这些资源的产出总额要大。但由于不同所有者联合投入的产品具有不可分性质,增加了评估每一位投入者边际生产力的成本。这就要监督和考核投入者的生产力,以使边际生产力与投入成本相匹配,从而减少偷懒行为。因此,出现企业内监督生产的问题。三是古典企业具有的特征使这一组织形式具有最高的效率。企业不仅是更有效地回报投入的一种设置,而且是在投入资源的集合之间加强竞争的一种设置。企业被认为是一个私人拥有的市场,我们可将企业和普通的市场看做互相竞争的市场类型,私人所有的市场和公众的或公共的市场之间的竞争。

第二,关于所有权与控制权的理论。阿尔奇安首先对认为现代公司的一个显著特征就是“所有权与控制权的分离”这样一种观点提出疑义。这种观点认为,随着小股东数量的增加,持股进一步分散。股份分散在更多的持有者手中,以致没有哪一个股份持有者握有百分之十以上的股份。这种股份的分散,实际就是所有权从控制权中分离出来。阿尔奇安指出,股份越分散,所有者就越多,他们具有的知识也越多,这有利于知识的专门

化,这会对企业带来好处。如果管理集团不能代表所有者的利益,所有者就可对管理者进行调整,因为在管理者之间也存在竞争。所有者对自己的利益不会无动于衷,他们总要争取自己的利益。

总之,阿尔奇安认为,公司股份的分散,并不意味着对价值后果的承担已与决策者的有效控制分离,股东的财富不能得到很好的保护。对这一结论,阿尔奇安用现实中的现象来提供支撑。他说:“既然存在着公司所有权的不断分散,我们就很奇怪,其利益很少受到高层管理者关注的股东们为什么还要购买这些公司的股票。或许经理日益背离股东利益所加在股东头上的损失,被公司形成的其他优势所抵补并且有余。这种说法可能是正确的,但所有权确实不断分散这一事实并不会支持这个一般论断,即在这样的情境中管理活动与股东利益缺乏一致性。”^[11]

阿尔奇安的结论是:在大的、所有权分散的、盈利性的公司里,管理者和雇员的行为和报酬的类型与小、封闭性的公司不同。大公司模式的监督与更改代理权的费用要高一些,但并不必然导致这种公司里的股东收益比在分散程度低的公司低。平均来说,这些效应会反映在预期行为中,从而会在初始资本投资的评估中或专业化转让股份的股票价格中反映出来。股东不会是得益较少者,他们的财富也不会缺少安全保证。阿尔奇安得出这一结论的理由是:企业是市场的替代物,不同之处在于,企业中存在一个长期的、一般的劳务契约,这个契约无须在每次更换劳务类型时不断地重新谈判。不能把企业作为单人运行的机构进行分析,并认为这个机构内不存在以市场为基础的竞争,如果是这样的话,就忽略了竞争这一重要的因素。企业内部的彼此竞争、与其他企业的竞争表明,这些竞争活动的基本单位是个人,而不是一个将市场内部化了的机构,企业的高层管理部门执行筛选雇员、技术和新产品的建议等职能,如果都是由独立的企业在外部进行时,很明显就是市场的功能。但当这些职能在企业内执行时,竞争的市场力量就被掩盖在表象背后,并经常被分析者错误地忽视。从行为分析的目的来说,比企业兴衰更重要的是企业里个人的兴衰。我们可把企业看做一个市场,企业里的个人都在进行竞争。

一个企业能长久生存下去,不能被理解为在这个企业里是缺乏竞争。

在阿尔奇安的企业理论中,关于公司管理与产权的基本观点可概括为以下几点:一是公司股份的进一步分散,所有权与控制权的分离,并不意味着所有者的财富不能得到很好的保护。同时,所有者可对不能代表所有者利益的管理者进行调整,因为在管理者之间也存在竞争。二是传统的个人产权、市场和竞争的理论仍然有效,在所有权分散的公司里,企业内部的管理者、企业之间的管理者都存在竞争,这种竞争同样具有市场竞争的优势,同样会对公司的财富增长带来好处。所有权与控制权分离并不会失去这种优势。三是在不同的产权类型中,关键要看股东获取利润的权利是否受到限制,而不是看所有权是否分散。在股东权利价值不能资本化的情况下,就会出现企业高成本转移利润的现象。如果在股东权利价值可以资本化的情况下,股东就具有关心潜在的资本价值效应的动力,经理也会具有关心资本价值效应的责任感。

三、两种企业理论的比较

比较马克思经济学企业理论和西方新制度经济学企业理论,他们既存在共通性,但也有明显差别,具体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一)企业起源和性质的比较

在企业起源和性质问题上,马克思从生产力的发展导致的社会分工和协作这一角度来说明企业的起源,重点是以生产力发展为线索说明企业这一组织制度提高了生产效率,企业能做到这一点的原因是分工与协作创造生产力。其一,分工从生产专业化、工具专业化、操作专业化的角度提高了生产效率。企业可把为生产同一产品的各环节的分工集中起来,通过提高每一环节的效率来提高整个生产的效率。其二,协作从生产的整体性、系统性、联系性的角度提高了生产综合效率。通过企业这一组织制度,众多生产者的协作生产可完成靠个人的能力无法完成的工作,协作生产所形成的生产力,要大于单个生产者进行生产所形成的生产力总和。企业把各种生产要素结合在一起进行生产活动,决定了它的基本性质是生产性。从这一性质看,企业与市场没有直接关系,企

业生产可独立于市场而存在。因此,企业与市场之间不是取代的关系。

新制度经济学从资源配置方式的角度来研究企业的起源,他们把企业看作是一种与市场不同的资源配置方式,并具有比市场配置资源的方式更高的效率,因而企业这一组织形式有其存在的必要性。从资源配置的角度来说明为什么要有企业的原因,科斯强调资源配置的方式不是惟一的,而有多种方式。事实上,人们在经济活动中也是采用多种方式来进行资源配置。把企业这一组织形式也看作是一种资源配置方式,使人们对资源配置方式的认识视野更加开阔。市场是一种资源配置方式,它对资源配置主要是通过价格机制来实现的。企业是另一种资源配置方式,是通过企业内部的权威和行政决策来实现资源配置。因此,企业就其性质来说,是取代市场对资源进行配置的一种经济组织。但这并不是说企业可完全取代市场,企业可以与市场并存。采用企业方式还是市场方式,关键要看哪一种方式更能节省交易费用,在不同的条件下,它们的交易费用是不同的。采用企业这一形式来组织生产,其特点在于它的生产有组织性、有计划性,而有组织、有计划的生产可以节省交易费用。完全用市场这一无组织、无计划的方式来组织生产是有缺陷的。要解决经济运行过程中的各种问题,提高经济运行效率,只研究市场问题还不够,还必须研究企业制度,原因在于企业制度对提高经济活动效率有直接影响。

比较马克思经济学的企业理论与新制度经济学关于企业起源的理论,它们的共同点是:论证了企业这一组织制度存在的理由或原因是能提高生产效率或经济活动效率。不同点是:马克思经济学的企业理论从分工与协作的角度来说明如何提高生产效率,新制度经济学从企业这一资源配置方式替代市场配置资源方式能节省交易费用的角度来进行论证。从共同点看,企业能提高生产和经济活动的效率,因而必须开展对企业理论的研究。从不同点看,必须对企业进行多角度、多方面的理论研究才能更全面、更深刻地认识企业问题。

比较马克思经济学的企业理论与新制度经济学关于企业性质的理论,它们的共同点是:把企业

性质界定为一种经济组织。无论是从生产的角度来界定企业的性质,还是从资源配置方式或从契约方式的角度来界定企业的性质,都认为企业是社会经济活动的基本经济组织。不同点是:马克思经济学的企业理论从企业内部关系的角度来界定企业性质,把企业看作是一个生产组织,从生产性来界定企业的性质。新制度经济学从企业外部关系的角度来界定企业性质,把企业看作是一个与市场具有同地位的组织,从企业内部经济活动具有的与市场经济活动不同的特点这一角度来界定企业的性质,得出企业与市场是取代关系的结论。比较马克思经济学与新制度经济学对企业性质的不同界定,能对企业的性质有更全面、更充分的认识。既要从生产角度来认识企业的性质,也要从资源配置角度来认识企业的性质,既要从企业内部生产的特点来认识企业,也要从企业与市场关系的角度来认识企业的性质。这两方面的结合,实际上也就是要求从社会化大生产和现代市场经济发展的结合上来认识企业的性质。

(二)企业产权结构的比较

马克思经济学的企业理论对企业产权结构的研究,其特点表现在以下两方面。第一,企业产权结构的变化是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生产力发展,企业规模扩大,要求企业的产权结构也随之发生变化。这一变化的趋势是由单一产权结构向多元产权结构转变。第二,企业产权结构的变化会使企业内部的产权关系出现复杂化,其中最主要的表现就是财产权利中包含的各项权利出现分离。当企业实行法人制度后,财产的所有权与使用权的分离就更加彻底,财产所有者与实际使用者不仅不是一个主体,而且还具有多层次的关系,使整个产权关系涉及多个经济主体。正是由于产权关系的复杂化,就会在企业出现委托代理关系。经理层成为企业委托代理关系的核心,它是连接财产所有者与实际使用者的中间环节。产权关系的这一变化,使所有者越来越成为单纯的所有者,资本本身的职能也越来越与资本所有者分离,而由经理层来承担。产权结构变化所产生的这一系列新问题及企业经理层具有的日益重要的地位,要求人们高度注重和研究企业产权结构问题。

新制度经济学关于企业产权结构的研究,具

有以下两个特点:第一,是把企业看作一种团队生产方式为前提。企业具有团队生产的特征使研究企业产权结构问题成为必要。因为团队生产一方面能提高生产效率,但另一方面又会增加监督成本,要减少监督成本,就必须解决好企业内部的产权结构问题。这就把减少监督成本与企业产权结构直接联系起来。第二,解决企业产权结构的核心问题是要处理好剩余控制权和剩余索取权的关系。在业主制企业中,企业主拥有全部产权,剩余控制权和剩余索取权统一于企业所有者身上。在合伙制企业的产权结构中,剩余控制权和剩余索取权是由企业的多个所有者共同享有的,这会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剩余控制权和剩余索取权的匹配问题。在股份制企业的产权结构中,由于职业经理的出现,使剩余控制权和剩余索取权出现分离。由于监督者与所有者的利益不完全一致,要保证监督者能尽力行使其监督职能,就要以合约的方式来规定他们的权利和责任,这种权利和责任具体体现在剩余控制权和剩余索取权的结合上,不仅要使所有者具有剩余索取权,而且也要给予具有实际监督权的经理层一定的剩余索取权。企业生产效率与产权结构之间的这一关系链,要求人们高度重视和研究企业产权结构问题。

比较马克思经济学与新制度经济学关于企业产权结构的理论,共同点是:他们都认为企业的产权结构变化会使企业内部的产权关系复杂化,产权所包含的各项权利的分离,使财产所有者具有的产权职能受到较大制约,而非财产所有者但实际控制产权中很大一部分权利的经理层对企业的发展起重要作用,这就会产生企业中的委托代理关系。又因为财产所有者与经理层之间的利益和目标并不完全一致,如何处理好伴随企业产权结构变化而产生的委托代理关系,就成为现代企业

发展中最重要内容。不同点是:马克思经济学的企业理论是从如何适应生产力发展、生产规模扩大和生产社会化程度提高的角度来研究企业产权结构问题,企业产权结构的变化正是适应了生产力发展客观要求,从而提高了效率。新制度经济学是从团队生产具有的特征来研究企业产权结构的重要性,具体从如何减少团队生产的监督成本的角度来研究怎样的产权结构能提高效率。对企业产权结构研究的这两种思路,实际是从企业发展和企业运行这两个视角来揭示产权结构为什么会变化、产权结构应如何变化的问题,并在此基础上说明注重研究产权结构的重要性。从生产力发展的角度来研究产权结构,着重说明了企业产权结构为什么会发生变化,变化的趋势是什么;从团队生产特征的角度来研究产权结构,说明企业产权结构该怎样变化。把对企业产权结构研究的这两种不同思路结合起来,能进一步深化认识产权结构变化与提高企业运行效率之间的内在关系。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358
- [2] [3]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395-396
- [4] [5] [6]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493-493-494
- [7] [8] 罗纳德·科斯.企业的性质.现代制度经济学(上卷)[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104-105
- [9] [10] 阿曼·阿尔奇安.生产、信息成本和经济组织.现代制度经济学(上卷)[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118-123
- [11] 阿尔奇安.公司管理与产权.现代制度经济学(上卷)[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160

(责任编辑:李琪)